

# 共青团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

洪师院团发〔2021〕9号



## 关于举办豫章师范学院第二十八届“五四”青年艺术节的通知

各院（系、部）团总支、团支部、各校级学生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培育良好的校园文化风貌，引导我校广大学子爱党、爱国、爱校，经校团委研究决定，于 2021 年 3 月-5 月举办豫章师范学院第二十八届“五四”青年艺术节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青春心向党，奋斗新征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

### 二、活动时间

（一）组织发动阶段（三月中上旬）

各院（系、部）积极组织动员并进行相应部署，对活动的总体安排、内容形式等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形成声势，确保每位同学都熟知活动内容及具体要求。

（二）比赛阶段（三月中旬-五月中上旬）

本阶段为比赛阶段，各院（系、部）按时间节点及进度对各项比赛进行推进，形成良好的比赛氛围，体现学校及院

系特色，展现最佳比赛效果。

### （三）评选阶段（五月中下旬）

本阶段为艺术节评选阶段，根据各院（系、部）各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积分累加，评选出一二三等奖、优胜奖及优秀组织奖若干。

## 三、赛事安排

本届“五四”青年艺术节共设赛事十六项，其中书画类2项，技能类4项，语言类4项，艺术类5项及“赞贤杯”大学生合唱节专项。

十六项赛事中，校团委主办赛事：党建文化创意产品设计大赛、绘画比赛、“春之声”校园歌手争霸赛、舞蹈比赛、中文演讲比赛、学生教学技能大赛、团支部风采故事比赛、器乐比赛、朗诵比赛、健美操比赛、“赞贤杯”大学生合唱节。院（系）承办的赛事：书法大赛、科技创意大赛、英文演讲比赛、手工设计大赛、课本剧（小品）比赛。

湾里校区可参照通知自行组织赛事。

## 四、积分规则及奖励办法

1. “五四”青年艺术节共16项赛事，其中个人获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分别计4、3、2、1分；小组（限3-20人）获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分别计8、6、4、2分；团支部/班级获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分别计10、8、6、4分；院（系、部）获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分别计30、25、20、15分；专项赛事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分别计50、40、30、20分。其中个别赛事设专业组别，专业组获奖不累计积分，所属院系统一计10分，个别赛事设特别奖则与一等奖同分。

2. 本届“五四”青年艺术节表彰，评选对象为各院（系、部），奖项设置为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优胜奖6个，奖金分别为3000、2000、1000、500元。

##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团总支、团支部、校级学生组织要高度重视本届“五四”青年艺术节的各项活动，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高活动的整体效果，全面活跃校园文化，促进大学生全面发展。

2. **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各团总支、团支部、校级学生组织要按照大赛的相关要求，精心组织策划，周密安排部署，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和统一进度把活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议事日程，确保活动圆满完成。

3. **突出亮点、加强宣传。**各承办院系及校级学生组织要结合实际情况，充分利用第二课堂平台进行活动发起，把赛事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同时要充分发挥校园宣传阵地和新闻媒体的作用，加强宣传，营造氛围，打造品牌赛事，扩大社会影响。

附件：第二十八届“五四”青年艺术节活动安排表

共青团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15日



附件：

## 第二十八届“五四”青年艺术节活动安排表

| 序号 | 比赛类别 | 比赛内容             | 比赛时间 | 承办单位及组织  |
|----|------|------------------|------|----------|
| 1  | 书画类  | 书法大赛             | 3月   | 文化与旅游学院  |
| 2  | 技能类  | 党建文化创意产品设计大赛     | 3月   | 校学生会     |
| 3  | 书画类  | 绘画比赛             | 3月   | 学生团工委    |
| 4  | 技能类  | 第一届学生教学技能大赛      | 3月   | 校学生会     |
| 5  | 语言类  | 中文演讲比赛           | 3月   | 校广播电台    |
| 6  | 语言类  | 英文演讲比赛           | 3月   | 外国语学院    |
| 7  | 艺术类  | 第三十届“春之声”校园歌手争霸赛 | 3月   | 校学生会     |
| 8  | 艺术类  | 器乐比赛             | 3月   | 校学生社团联合会 |
| 9  | 语言类  | 团支部风采故事比赛        | 4月   | 校学生团工委   |
| 10 | 技能类  | 手工设计大赛           | 4月   | 学前教育学院   |
| 11 | 技能类  | 科技创意大赛           | 4月   | 小学教育学院   |
| 12 | 艺术类  | 课本剧（小品）大赛        | 4月   | 数学与计算机学院 |
| 13 | 语言类  | 朗诵比赛             | 4月   | 校广播电台    |
| 14 | 艺术类  | 健美操比赛            | 4月   | 校学生团工委   |
| 15 | 艺术类  | 舞蹈比赛             | 4月   | 校学生社团联合会 |
| 16 | 艺术类  | 首届“赞贤杯”大学生合唱节    | 4月   | 学工处、校团委  |

备注：各赛事活动详见各实施方案及通知。